

日期	節次	年級 時間	高一	高二	高三
			1月29日(二)	1	08:10 09:00 地理 考試地點: 318-319
	2	09:10 10:00 英文 考試地點: 305-306	地理 318-319	英文 301-304	
	3	10:10 11:00 國文 考試地點: 302	英文 303-305	1. 數學(甲) 統整數學(自) 2. 應用地理 301、318-320	
	4	11:10 12:00 英語聽講 考試地點: 306-307班	歷史 302-304班	語文表達與應用/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301、318-320	
	5	13:10 14:00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考試地點: 320	數學/ 數學演習 (I、II、III) 301-307	國文 318-319	
	6	14:10 15:00 公民與社會 考試地點: 304	基礎生物 304	1. 數學(乙) 2. 選修生物 301-303	
	7	15:10 16:00 1. 基礎地球科學 2. 基礎生物 考試地點: 318	公民與社會/ (選修)公民與社會 319-320	1. 選修物理 2. 選修公民與社會 301-303	
	8	16:10 17:00 數學 考試地點: 302-307	1. 基礎物理 2. 國學概要 318-320	時事剖析與國際觀 301	
1月30日(三)	1	08:10 09:00 1. 基礎化學 2. 基礎物理 考試地點: 302-306	國文 318-320	英文作文 301	
	2	09:10 10:00 歷史 考試地點: 303-305	1. 基礎化學 2. 語文表達 301-302、318-320		

注意事項

- 應穿著全套整齊之校服。(全套制服或運動服皆可)
服裝不整者(半套校服或未穿著校服者)依試場規則輔以愛校服務乙次。
- 請同學攜帶證件(身分證/學生證/健保卡/駕照)按照補考教室依座號順序入座，證件置桌面右上角。
未攜帶證件者依試場規則輔以愛校服務乙次，且該科補考成績以零分計。
- 開始考試鈴響後遲到超過 15 分鐘者，不得進入試場應考。考試開始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繳卷離場。逾時未到者視同放棄補考權益，不再另行補辦。
- 應考時手機務必關機並放入書包中，並將書包放置於走廊。考試時手機響起依試場規則處以小過乙支。
- 應考時，答案卡或答案卷上需寫上姓名及原班級與原座號(高二轉組生亦是)。未依規定填寫個人資料者，該科補考成績以零分計。
- 學期補考視同正式考試測驗，代考或作弊者依試場規則處以大過乙支且該科零分計算。
- 日程表未列之科目，不在此次補考日程安排之內，請同學自行找任課老師了解補考內容與進行方式。
- 若同學發現需補考科目衝堂時，請立即告知教務處試務組。
- 特殊生若有特別考試需求，請於考試日前一工作日告知教務處試務組。

